

定天下
系列
谋

出身低微·胸怀大志
同为富贵归乡者·只是龙颜异沐猴
谋胜群雄·一统天下·发展生产·巩固皇权

姜若木 编著

谋胜群雄

汉朝开国奇谋

从当初的解散劳役、被迫起义、西进入关、收复民心，再到后来的楚汉之争、一统天下、建国称帝，汉高祖刘邦最终顺利地摘下了胜利的皇冠，建立了大汉王朝，成了汉朝的开国皇帝。为了巩固新建的大汉王朝，汉高祖刘邦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铲除异己、发展生产、与民休息等，使大汉王朝出现了一股前所未有勃勃生机的新局面。

台海出版社

谋
定天下
系列

谋胜群雄

汉朝开国奇谋

姜若木 编著

台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谋胜群雄：汉朝开国奇谋 / 姜若木编著. -北京：
台海出版社，2013.7

ISBN 978-7-5168-0223-6

I. ①谋… II. 姜… III. ①中国历史-汉代-通俗读物 IV. ①K23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149859号

谋胜群雄：汉朝开国奇谋

编 著：姜若木

责任编辑：王 艳

装帧设计：候 泰

版式设计：姚 雪

责任印制：蔡 旭

出版发行：台海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劲松南路1号，邮政编码：100021

电 话：010-64041652（发行，邮购）

传 真：010-84045799（总编室）

网 址：www.taimeng.org.cn/thcbs/default.htm

E-mail: thcbs@126.com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710×1000 1/16

字 数：220千字

印 张：16.75

版 次：2013年10月第一版

印 次：2013年10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978-7-5168-0223-6

定 价：33.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言

001

汉朝是继短暂的秦朝之后出现的朝代，分为“西汉”（公元前206~25年）与“东汉”（公元25~220年）两个历史时期，先后延续了400余年，是中国历史上寿命最长的帝国。在此期间形成了以汉族为核心的中华民族，对中国乃至世界历史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可以说，正是有了两汉400余年的孕育与发展，才有了今天灿烂辉煌的中华民族。

汉朝的开国皇帝刘邦，字季，公元前256年（公元前247年）出生于沛县中阳村，是中国历史上的第一个草根皇帝，因此备受后人争议。

那是一个充满豪情的时代，那是一个不太安分的时代，那是一个让人蠢蠢欲动的时代。秦始皇嬴政用远交近攻、各个击破的战略，先后征服了韩、赵、魏、楚、燕、齐六国，横扫天下，合六为一。但这位在马背上打出天下的始皇帝却在统一六国之后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对天下老百姓穷征暴抢，使天下百姓苦不堪言。秦二世胡亥继位之后，更是变本加厉，这些把秦王朝推向了万丈深渊。

刘邦正是出生在一个这样的时代。早年的他就胸怀大志，在咸阳街头围观了秦始皇车驾之后，曾发出一句让后人啧啧称奇的感慨“大丈夫当如是也”。

刘邦正是拥有了这样的豪情万丈，再加上亲身经历了秦王朝的残暴统治才在押送劳役前往骊山陵墓时，勇敢地做出决定，解散劳役，联合

义军反抗秦朝的统治者。也是这样一次勇敢的尝试，改写了他的人生，使他一步步登上了帝王的宝座。

一个出身低微、生性浪荡的人是怎么登上帝王宝座的，一直是人们争论的焦点。在这里，刘邦曾经给予过精彩的回答：“运筹策帷幄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吾不如子房。镇国家，抚百姓，给馈饷，不绝粮道，吾不如萧何。连百万之军，战必胜，攻必取，吾不如韩信。此三者，皆人杰也，吾能用之，此吾所以取天下也。”

这一精彩的历史表白，不但道出了张良、萧何、韩信三人的伟大功绩，也体现出了刘邦能够知人善任、广揽贤才的本领。因此，与其说是他们成就了刘邦，不如说刘邦也成就了他们。如若没有刘邦的知人善任、广揽贤才，也就没有他们的万古英明。

本书以人性解史，以趣味说史，以幽默风趣却不乏智慧的语言从文献资料、民间传说和学术论著等多个角度，详细地叙述了汉朝开国奇谋的历史。本书既为广大读者提供了了解历史的窗口，又呈现了一个平民帝王刘邦的传奇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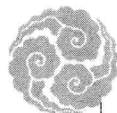
目 录

前言	001
----------	-----

第一章 豪放不羁，胸怀大志

古代的人都比较迷信，崇尚神学，所以古代的人士喜欢根据人们的这一特点，借助神学的力量来宣传自己，给自己披上神圣的外衣，让人们更加容易信奉自己。刘邦出生的时候，老天好像就已经安排好似的，开始在他身上显示“神奇”的征兆。

001



目
录

出身低微，其貌不凡	002
浪荡个性，喜好酒色	006
出任亭长，结识豪杰	010
巧结良缘，喜获娇娘	016
志存高远，见贤思齐	020
咸阳街头，当如是也	024

第二章 适时而动，善抓机遇

大千世界，一切的事物都在不断的变化发展，要想成就一番作为，就需要看准时机，不断根据客观事物的变化而变化，不断改变自己现有的看法。只有这样，才能抓住身边的机遇。刘邦正是一个这样的人，在劳役四散而逃又无法把握全局的情况下，当机立断，迅速做出决定，使自己踏上了争夺天下的道路。

将错就错，被迫起义	030
勇斩白蛇，匿身山林	034
诸侯反秦，积极起义	039
斩杀县令，取而代之	043
张良献策，解救危机	048

第三章 广揽奇才，知人善用

从古至今，那些成功的人士，无一不是朋友遍天下。在所有成功的条件中，朋友是其中最关键的一个条件。俗话说：“多一个朋友多条路，多一个敌人多堵墙。”朋友就像黑暗中的一缕光芒，照亮了刘邦的前程和人生。

交结萧何，巧得良相	056
得张良者，得天下也	061
月下追信，成就伟业	068

汉中对话，重识韩信	074
分封不力，彭越归汉	077
排除疑议，重用陈平	084

第四章 西进入关，收复民心

征服敌人不是只有一种办法，弱者之所以能战胜强者，是因为他们懂得示弱，能够忍辱负重，在形势不利于自己的情况下，能够采取灵活的应变措施。从表面上看，这不像是个男子汉大丈夫所为，实则是一个真正谋略家的智慧。刘邦便是深谙此道之人。

受怀王命，西征灭秦	092
高阳酒徒，夜拿陈留	095
攻城为下，攻心为上	099
从长计议，智取武关	103
约法三章，取信于民	107
入关受阻，反目成仇	112
鸿门之上，险些丧命	116
霸王分封，以退为进	121



第五章 楚汉之争，以智取胜

无实而求大名者必有大祸，实力不足的时候，强自出头，就是为自己制造祸端。忍辱负重是一种谋略，而不是苟且偷生。刘邦在入关以前，怀王与诸将相约：“先入关中者王之。”刘邦不负众望，先行入关，但不想遭到项羽的嫉妒，被项羽分封到偏远的汉中。刘邦自知不是项羽的对手，就默默来到汉中，文靠萧何，武靠韩信，治理汉中，整军备战，准备在羽翼丰满的时候给项羽以还击，这在当时的情况来说不失是一种上上策。

明修栈道，迷惑章邯	128
俘获人心，攻取彭城	133
霸王出手，彭城陷落	137
逃之荥阳，策反英布	142
分封后人，离间功臣	147
故作姿态，抢占先机	152
魏王叛变，荥阳失陷	156
围魏救赵，以智取胜	159
攻齐败楚，自立为王	164
离间韩信，以败告终	171
撕毁契约，乘胜追击	174
霸王别姬，乌江自刎	179

第六章 一统天下，建国称帝

战争结束以后，面临的就是一统天下，建国称帝，分封诸侯。如何达到合理公平分封，如何保证国家的长治久安，这些都是开国皇帝刘邦所要想和所要做的。刘邦把陈平、萧何、张良称为楚汉三杰，这是在告诉世人，统一天下不仅需要文官，还需要武士。

没收兵权，稳固基业	188
刘邦称帝，建都关中	191
平定天下，分封功臣	196
惩恶扬善，巩固皇权	198
发展生产，休养生息	202
制定朝仪，巩固皇权	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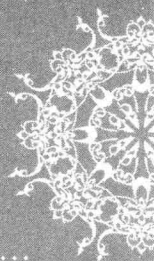
第七章 兔死狗烹，铲除异己

权力是什么，为什么世人都在争？权力不是一句话，不是一把刀，不是一种理念，权力是一种秩序。世间的万事万物都存在一定的秩序，如果一切都不安规则不按秩序的话，世界将会是一片混乱。秩序只有通过各种条条框框才能展示出它的魅力。刘邦在楚汉战争结束时，立马收回了韩信的兵权，又在接二连三地诛杀异姓王的过程中，巩固了皇权，建立了相对稳固的汉王朝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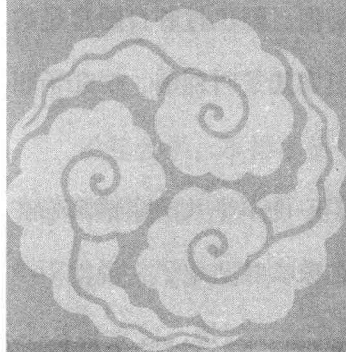
长乐宫中，韩信被杀	210
再设毒计，诛杀功臣	215
心生反叛，兵败而亡	218
玷污清名，委曲求全	222
韩王背叛，刘邦亲征	227
为讨妇心，险废太子	232
白马之盟，杀机四起	236
荣归故里，刘邦病逝	239

第一章

豪放不羁，胸怀大志



古代的人都比较迷信，崇尚神学，所以古代的人士也喜欢根据人们的这一特点，借助神学的力量来宣传自己，给自己披上神圣的外衣，让人们更加容易信奉自己。刘邦出生的时候，老天好像就已经安排好似的，开始在他身上显示“神奇”的征兆。



出身低微，其貌不凡

沛县约在今天江苏省北部的徐州一带，是秦朝的县制，汉朝以后，沛县所属的泗水郡改称为沛郡，原先的沛县县城则称为小沛，是徐州非常重要的粮食储存中心。

沛位于长江流域，水源充沛，气候温暖湿润。这里的居民多种植小麦，以面食为主。沛原本是一个小村落，后来到这里居住的人多了，逐渐发展成了一个小城镇，但是与发达地区相比，这个地方仍然荒凉落后。但是这个地方的地理位置很特殊，处于南北交界处，它曾分属过不同的诸侯国。后来楚国的实力日益强大，不断扩展，最终占领了长江以北的广大地区，包括沛地。

在沛县治下丰邑一个叫中阳的村子里，住着一户极为普通的人家，刘家。这家世代务农，勤勤恳恳，虽谈不上富裕，但也过着自给自足的日子。主人刘太公和主妇刘氏生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叫刘伯，二儿子叫刘仲。

公元前256年（或公元前247年）的一天，一件不平凡的事情降临在了这个家中，一个男婴又在这个普通的农民之家呱呱坠地了。说他不平凡是因为他不是别人，正是日后汉朝的开国皇帝——刘邦。



首先，关于刘邦的出生有个极富神奇色彩的传说，说是某天刘氏因事外出，走路走得累了，刚好路边有一棵大柳树，于是便坐下来休息，不知不觉就犯起了困。她在半睡半醒之间，突然看到一个金甲神人向自己走来，顿时下起了瓢泼大雨，空中雷电交加。这时，来找妻子的刘公看到有一条赤色蛟龙在妻子身上一跃。从这天起刘氏就有了身孕，十个月后，生下了刘邦。

这当然是传说，不足为信。但在司马迁的《史记》中有这样一段话：

“高祖，沛丰邑中阳里人，姓刘氏，字季。父曰太公，母曰刘媪，其先刘媪尝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是时雷电晦冥，太公往视，则见蛟龙于其上。已而有身，遂产高祖。”

这一说法在一定程度上显然是为了美化刘邦的出生，龙历来都是权力的象征，历代帝王都喜欢把自己与龙扯上关系，以此突显他们的尊贵地位。

对于刘邦的生辰，有两种截然不同的说法，一种是说刘邦生于公元前256年，另一种说法是公元前247年。具体是哪一年，出于历史的局限性，无从考证。没准刘邦自己都搞不清自己的出生年月。在古代，不知道自己的生日对一般百姓来说不足为奇，他们甚至连正式的名字都没有。

说起名字，不得不提一下刘邦称帝前的名字“刘季”。在古代，按照兄弟间的排行顺序，可称为伯、仲、叔、季。按照这个来说，刘邦在家中应排行老四才对，但是他只有两个哥哥，最合理的解释是在他和两个哥哥之间，应该还有一个出生不久就夭折的兄弟。此处仅略作揣测而



已。刘邦称帝后将“季”改为“邦”，“邦”是国家的意思，这和自己的身份地位比较相配。

在刘邦出生这天，同村有户姓卢的人家也生了个男孩，这男孩便是日后同刘邦一同打天下的卢绾。刘家和卢家平日里就走得很近，又在同一天添了男丁，两个孩子“百日”的时候，两家大摆筵席，以示庆贺。刘邦和卢绾从小一起长大，后来又在同一先生门下学习，彼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他们早年的友情，为日后共同打拼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刘邦有领袖风范，处处争强好胜，而卢绾性情温和，忠厚老实。卢绾在战场上虽然没有立过什么大功，战绩平平，但是刘邦还是封他为长安侯，后来又晋封为燕王，这不得不说是友谊起的作用。

作为史上第一个布衣皇帝，对于刘邦的成功，人们有无穷无尽的揣测，研究完他的离奇身世，还得再研究研究他的面相。

相面源于《周易》，有着悠久的历史，是从一个人的外貌长相看他的穷通祸福和近期的运势。这样看来，有所作为的人一定外貌不俗。那么，刘邦的面相如何呢？

刘邦不仅长相英俊，而且身上有不少奇异之处。

《史记·高祖本纪》中，有如下记载：

“高祖为人，隆准而龙颜，美须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

隆准的意思是鼻子高挺，两颊端正，的确是标准的美男子长相。那么龙颜又是怎么回事呢？文颖在《史记集解》上诠释道：

“高祖感龙而生，故其颜貌似龙，长颈而高鼻。”

也就是说，刘邦除了鼻子高外，脖子也长。脖子长的人大多数长得较高。但刘邦究竟有多高，正史上并无正式记载。《河图书》上记载：

“帝刘季口角戴胜，斗胸，龟背，龙股，长七尺八寸。”

古时的七尺七寸，约在176厘米到180厘米间，对古代的南方人而言，算是很高了。

斗胸是胸部挺直，龟背指背脊硬朗，龙股则表示手脚长而有力量，几个因素加起来，的确是精神抖擞、意气风发的样子。

胡须更是美男子相貌的重点。古代男子大多留有胡须，胡须长得长又好看的，通常有“美髯公”之称。光是这一点，便可让人肃然起敬，可见胡须对古代男子的重要性。刘邦的“美须髯”，不但可使他显得更高贵，而且看上去比较成熟，容易使人产生信赖感。

最具特色的是刘邦的左腿上长着七十二颗黑痣。刘邦长有这些黑痣的确有可能，但是究竟是多少颗，就无从查证了。这七十二颗黑痣的事究竟是在刘邦小时候就传开了，还是在称帝后传开了的就不得而知了。

虽然刘邦的出生和身体的某些特征颇具传奇色彩，《史记》中也有记载，但是我们很清楚那只是后人的猜测而已。对于他的出生来说，根本找不到合理的事实依据；身体的异相虽然可能存在，也不免有些夸大其词。刘邦从一介布衣变为汉朝的开国皇帝，绝对不是“神授”，而是通过自己努力打拼才赢得了天下。刘邦是幸运的，他的“幸运”也许是



生在了乱世，那个时代造就了他这样的英雄。但是，反秦起义那么多人中，为什么最终只有他成功地统一了天下呢？他身上必定具备成为帝王的素质，这不是单单一个“皇权神授”能说得清的。“皇权神授”放在世袭皇帝身上还贴切点儿，因为比较幸运地出生在帝王之家，而放在刘邦这个开国皇帝身上，不免抹杀了他自身顽强拼搏的因素。我们要相信天上是不会掉馅饼的，即使成功也需要运气，但是运气绝不是成功的决定性因素，一切还是取决于自身的努力。

浪荡个性，喜好酒色

据《史记》中记载：

“（高祖）仁而爱人，喜施，意豁如也。常有大度，不事家人生产作业。及壮，试为吏，为泗水亭长，廷中吏无所不狎侮。好酒及色。”

因为沛县这个地方水源充足，土地肥沃，百姓们不用为吃饭发愁，所以游手好闲的人就比其他地方多一些。刘邦就是这么个人，从小好吃懒做。刘家兄弟四人，老大刘伯，年纪轻轻就去世了；老二刘仲，为人老实忠厚，一直跟随父亲在田间劳动；老四刘交，与刘邦同父异母，聪明伶俐，爱好读书，与刘邦关系非常好。只有刘邦，既不爱读书，也不